#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辦法第七條、 第十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説 明

- 第七條 申請規劃評估階段獎勵者,應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至一百十三年間申請次一年度之獎勵,各年度申請期限如下:
  - 一、一百<u>十一</u>年:自本辦法 <u>修正條文</u>發布後一個月 內。
  - 二、一百<u>十二</u>年至一百十<u>三</u> 年:以每年十月一日至 十月三十一日止。

前項申請人申請次一年 度之獎勵,應檢具下列文 件:

- 一、規劃評估階段申請書 (如附件一)。
- - (一)再生能源發電設 備設置場址調 查。
  - (二)再生能源設置參 與意願調查。
  - (三)再生能源電廠成 立作法規劃。
  - (四)商業開發或自用 經營模式規劃。
  - (五)再生能源推廣策 略規劃與執行作 法。
- 三、其他本部要求之相關資料。

本辦法發布日前已獲原 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 補助作業要點第一階段補助 款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辦法

- 第七條 申請規劃評估階段獎勵者,應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至一百十年間申請次一年度之獎勵,各年度申請期限如下:
  - 一、一百零八年:自本辦法 發布後一個月內。
  - 二、一百零九年至一百十 年:以每年十月一日至 十月三十一日止。

前項申請人申請次一年 度之獎勵,應檢具下列文 件:

- 一、規劃評估階段申請書 (如附件一)。
- - (一)再生能源發電設 備設置場址調 查。
  - (二)再生能源設置參 與意願調查。
  - (三)再生能源電廠成 立作法規劃。
  - (四)商業開發或自用 經營模式規劃。
  - (五)再生能源推廣策 略規劃與執行作 法。
- 三、其他本部要求之相關資料。

本辦法發布日前已獲原 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 補助作業要點第一階段補助 款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辦法 之規劃評估階段獎勵。

- 一、為持續擴大原住民地區 參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 設置,爰修正第一項, 續辦規劃評估階段獎勵 至一百十三年止。
- 二、第二項及第三項未修 正。

第十五條 受獎勵對象應設專 責人員至少一名,配合辦理 本辦法相關業務之管考與追 蹤。

受獎勵對象自取得電業 執照或設備登記之日起五年 內,應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非經本部同意,受獎勵 對象及其徵選之再生能 源發電設備(或含儲能 設備)設置者不得將該 設備轉讓、拆除或遷 移。

- 四、申請設置再生能源自用 發電設備並獲儲能設備 獎勵者,不得躉售其再 生能源電力。

 第十五條 受獎勵對象應設專 責人員至少一名,配合辦理 本辦法相關業務之管考與追 蹤。

受獎勵對象自取得電業 執照或設備登記之日起五年 內,應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非經本部同意,受獎勵 對象及其徵選之再生能 源發電設備(或含儲能 設備)設置者不得將該 設備轉讓、拆除或遷 移。

- 四、申請設置再生能源自用 發電設備並獲儲能設備 獎勵者,不得躉售其再 生能源電力。

- 一、為有效管考追蹤執行情 形,增訂第四項明文受 獎勵對象應定期提報工 作進度及相關成果送本 部備查。
- 二、第一項、第二項及第三 項未修正。

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受獎勵對象於獎勵期		
間,應按季於每年一、四、		
七、十月各月之五日前,提		
報前一季執行進度及相關成		
果,送本部備查。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獎勵計畫 規劃評估階段申請書

日

申請日期: 年 月 申請獎勵 計畫主持人 單位 擬申請獎勵金額 檢附資料 項目 是 否 申請應備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計畫 文件 書」一式十份(含光碟電子檔一式二份)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要求之相關資料 □本申請獎勵單位未獲其他政府機關核准與本要點相關之示範及推廣利 用項目獎勵(補助)經費。 申請獎勵單位連絡人 申請獎勵單位印信 姓名 單位/職稱 手 電 話 機 E-mail

#### 備註:

- 一、申請者保證所提相關文件真實無誤,如有虛偽、造假、隱匿或不實者,願無 異議喪失申請資格,涉及刑法及其他法律部分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二、申請者所附的一切文件僅供申請獎勵時作為審查小組審查之用,執行機關不 對申請書做實質認定。

#### 修正說明:

本附件無修正。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獎勵計畫 規劃評估階段申請書

日

年 申請日期: 月 申請獎勵 計書主持人 單位 擬申請獎勵金額 檢附資料 項目 是 否 申請應備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計畫 文件 書」一式十份(含光碟電子檔一式二份)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要求之相關資料 □本申請獎勵單位未獲其他政府機關核准與本要點相關之示範及推廣利 用項目獎勵(補助)經費。 申請獎勵單位連絡人 申請獎勵單位印信 姓名 單位/職稱 手 電 話 機 E-mail

#### 備註:

- 一、申請者保證所提相關文件真實無誤,如有虛偽、造假、隱匿或不實者,願無 異議喪失申請資格,涉及刑法及其他法律部分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二、申請者所附的一切文件僅供申請獎勵時作為審查小組審查之用,執行機關不 對申請書做實質認定。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計畫書

### 計畫書撰寫說明

- 1、請以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最多以20頁為原則。 表格長度如不敷使用時,請自行調整。計畫書請雙面列印,不需裝訂,長尾 夾夾著即可。
- 2、計畫內容至少應涵蓋計畫書格式內各項目,並可參考內附填寫說明。
- 3、各項資料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 4、如有其他補充或證明之相關資料等文件,請依編號置於計畫書末。

(申請獎勵單位全名)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

示範計畫書

(申請單位機關用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 目 錄

_	、計畫目的
二	、工作內容概述
三	、經費運用方式
四	、執行時程規劃
五	、預期效益

頁次

#### 一、 計畫目的

(簡要述明申請本計畫之目的)

#### 二、 工作內容概述

(應包含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場址調查、當地民眾參與意願調查、再生能源電 廠成立作法規劃、商業開發模式或自用經營模式規劃、再生能源推廣策略規劃與 執行作法等)

#### 三、 經費運用方式

(應列出擬申請獎勵經費、有無自籌款、相關經費支用規劃等項目)

#### 四、 執行時程規劃

(應列出預計完成之工作項目及時間等項目)

## 五、 預期效益

(簡要述明完成本計畫後之預期效益)

修正說明:

本附件無修正。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計畫書

#### 計畫書撰寫說明

- 1、請以A4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最多以20頁為原則。 表格長度如不敷使用時,請自行調整。計畫書請雙面列印,不需裝訂,長尾 夾夾著即可。
- 2、計畫內容至少應涵蓋計畫書格式內各項目,並可參考內附填寫說明。
- 3、各項資料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 4、如有其他補充或證明之相關資料等文件,請依編號置於計畫書末。

(申請獎勵單位全名)

####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

示範計畫書

(申請單位機關用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 目 錄

_	、計畫目的
二	、工作內容概述
三	、經費運用方式
四	、執行時程規劃
五	、預期效益

頁次

### 一、 計畫目的

(簡要述明申請本計畫之目的)

#### 二、 工作內容概述

(應包含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場址調查、當地民眾參與意願調查、再生能源 電廠成立作法規劃、商業開發模式或自用經營模式規劃、再生能源推廣策略規 劃與執行作法等)

#### 三、 經費運用方式

(應列出擬申請獎勵經費、有無自籌款、相關經費支用規劃等項目)

## 四、 執行時程規劃

(應列出預計完成之工作項目及時間等項目)

## 五、 預期效益

(簡要述明完成本計畫後之預期效益)